



沙龍和理髮店臨時指導 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突發公共衛生事件

[閱讀本文檔後，您可以在底部確認。](#)

截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

目的

本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緊急事件期間的美髮沙龍和理髮店臨時指南（《[新型冠狀病毒理髮沙龍和理髮店臨時指南](#)》）旨在為美髮沙龍和理髮店的所有者 / 經營者及其僱員和承包商提供預防措施，美髮沙龍和理髮店重新開放時，有助於防止新型冠狀病毒的傳播。

本指南僅適用於美髮服務業，包括美髮沙龍，理髮店和其他類似的美髮服務業。本指南不適用於美甲沙龍，紋身店或任何其他與非理髮相關的個人護理服務或活動，包括但不限於：鬍鬚修剪，鼻毛修剪，面部護理，修指甲/修腳，化妝，穿線，鑷子或打蠟。

這些準則是僅限於最低要求，任何僱主均可自由提供其他預防措施或增加限制。這些準則基於發佈時最著名的公共衛生慣例，並且這些準則所基於的文檔可以而且確實會經常更改。責任方（如下定義）負責遵守與髮廊和理髮店有關的所有地方，州和聯邦要求。責任方（如下定義）負責遵守有關育兒和日營計劃和活動的所有地方，州和聯邦要求。責任方還應負責及時更新這些要求，並將其納入任何美髮沙龍或理髮店的安全計劃。

背景

安德魯 M. 葛謨州長於 2020 年 3 月 7 日發佈第 [202 號行政命令](#) 宣佈為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疾病進行緊急狀態。新型冠狀病毒疾病在紐約州發生了社區傳播。為了最大程度地減少傳播，在可能的情況下，個人之間必須保持至少六英尺的距離。

2020 年 3 月 19 日，州長庫莫 (Cuomo) 發布 [202.7 號行政命令](#)，指示所有理髮店，髮廊，紋身店或穿孔店以及相關個人護理服務向公眾關閉，直到另行通知。該行政命令還適用於指甲技術人員，美容師和美容師，並提供電解和激光去除服務。發布行政命令是因為在保持社交距離的同時無法執行這些服務。

2020 年 3 月 20 日，州長庫莫發布了 [號行政命令 202.6](#)，指示所有非必需業務關閉辦公室內人員職能。按照帝國州發展公司 (Empire Stat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ESD) 指導意見的定義，必需經營場所不受人身限制，但應遵守紐約州衛生廳 (New York State Department of Health, NYS DOH) 發佈的維護清潔和安全工作環境的指導意見和指示，並被強烈敦促盡可能保持社會隔離措施。

2020 年 4 月 12 日，州長庫莫發布了 [行政命令 202.16](#)，其中指示基本業務向工作場所在場的員工免費提供必須遮蓋的面部遮蓋物。在工作過程中與客戶或公眾直接接觸。2020 年 4 月 15 日，葛謨州長發佈第 [202.17 號行政命令](#)，要求任何兩歲以上的人，如果在公共場所不能保持或不保持社交距離，並且在醫學上能夠耐受蒙臉，都必須用口罩或布面蒙住自己的鼻子和嘴。2020 年 4 月 16 日，州長庫莫發布了 [行政命令 202.18](#)，指示所有使用公共或私人運輸工具或其他可租用車輛，年齡超過 2 歲並且能夠容忍面部遮蓋物的人，在任何此類旅行中，必須在鼻子和嘴上戴上口罩或臉罩。該行政命令還指示任何公共或私人交通工具

的營運人或駕駛員在該等車輛上有乘客時，須戴上口罩或面罩以遮住口鼻。2020年5月29日，州長Cuomo發布了行政命令202.34，授權商業經營者/所有者可酌情拒絕不遵守面部遮罩或面罩要求的個人入場。

2020年4月26日，葛謨州長宣佈基於數據驅動的區域分析將分階段重新開放紐約工業和企業的方法。2020年5月4日，州長規定區域分析將考慮幾個公共衛生因素，包括新的新型冠狀病毒感染以及醫療保健系統、診斷測試和接觸者追蹤能力。2020年5月11日，葛謨州長宣布根據區域可用度量和指標，第一階段的重新開放將於2020年5月15日從紐約的幾個地區開始。2020年5月29日，州長Cuomo宣布的重新開放階段將在該州的多個地區開始，並宣布使用新的預警儀表板，該儀表板匯總了該州為紐約人，政府官員和政府所做的廣泛數據收集工作 專家進行監視和審查，以確保安全重新打開病毒的方式。

當允許區域進入第二階段時，髮廊和理髮店將被允許重新開放，只要它們遵循批准的標準，並且已經完成了企業的安全計劃並將其張貼在營業地點。

除以下標準外，基本業務和非基本業務都必須繼續遵守DOH發布的維護清潔和安全工作環境的指導和指示請注意，如果本文檔中的指南與紐約州發布的其他指南文件不同，則應以較新的指南為準。

紐約州美髮沙龍和理髮店負責任運營標準

沒有達到以下最低州標準以及適用的聯邦要求，就不會發生路邊零售業務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美國殘疾人法案》(Americ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 ADA)，疾病中心的最低標準控制和預防(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CDC)，環境保護局(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和美國勞工部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dministration, OSHA)。

本指南中包含的國家標準適用於在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緊急情況下運營的所有髮廊和理髮店，直至國家撤銷或修訂。髮廊，理髮店的所有者，或所有者指定的另一方（無論哪種情況，“負責方”），應負責滿足這些標準。

提醒美髮沙龍和理髮店業主遵循現有的健康和衛生標準，除非本文檔提供更嚴格的標準，否則以本文檔為準。可以在國務院網站上單擊[這裡](#)，獲取與沙龍有關的現有標準。可以在國務院網站上單擊[這裡](#)，獲取與理髮店有關的現有標準。

以下指南圍繞三個不同的類別進行組織：人員，地點和過程。

I. 人員

A. 人身距離

- 責任方必須確保在美髮沙龍或理髮店中的工作人員和顧客人數限制為不超過佔用證書規定的特定區域最大佔用人數的50%，包括必須保持六英尺高的顧客（包括顧客在內）與他人分開，除非在理髮服務期間，並且在所有情況下，只有在他們佩戴可接受的面部遮蓋物的情況下，才允許進入髮廊或理髮店；但是，前提是客戶已超過兩歲，並且能夠在醫學上忍受此類承保；和
- 負責方必須確保員工與客戶之間始終保持至少六英尺的距離，除非核心活動需要更短的距離（例如，提供理髮，操作約會台或收銀機）。員工在與客戶互動時（例如，敲響購物單，包裝要交出的物品）的任何時候以及員工必須在距他人六英尺以內的任何時間都必須戴上臉罩。如果另一個人意外進入六英尺範圍內，員工必須準備好遮住臉。

- 新型冠狀病毒可接受的面罩包括但不限於布基面罩和覆蓋口鼻的一次性口罩。
 - 但是，對於工作場所的活動，由於工作性質的原因，通常需要對個人防護設備 (PPE) 進行更高程度的防護的布料，一次性或其他自製的面部覆蓋物是不可接受的。對於這些活動，按照現有行業標準使用的 N95 呼吸器或其他個人防護裝備 (PPE) 應繼續使用，這是根據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的指導意見確定的。
 - 髮廊所有者必須繼續遵守 19 NYCRR160 章節 11 條，並確保每個工作站都有足夠的 PPE 供應（例如 N-95 或 N-100 防毒面具）。
 - 負責方可以修改使用和/或限制工作站和員工座位區的數量，以使工人在各個方向（例如，左右並排，彼此面對）至少相距六英尺，並且不共享工作站 使用之間無需清洗消毒。
 - 負責方必須確保顧客座位允許顧客與其他顧客保持六英尺的距離（例如，提供服務的員工除外）（例如，理髮椅必須彼此相距六英尺，除非在理髮椅之間安裝了物理屏障）。
 - 應考慮在可能的情況下安裝物理屏障，以在個人護理場所（例如在理髮椅之間）劃分員工工作站，並符合 OSHA 準則。
 - 物理屏障選項可能包括：條形窗簾，有機玻璃或類似材料，或其他不可滲透的分隔物或隔板。
 - 負責方必須確保員工在任命台和結帳台處戴上面罩，並在不影響氣流，加熱，冷卻，通風或其他可能損害健康或安全的區域設置物理屏障。
 - 此外，禁止零售雜貨店因為個人由於醫療或其他健康狀況而拒絕戴口罩而要求顧客提供醫療證明文檔或其他證明文檔。
 - 負責方必須禁止一個以上的人同時使用狹小空間（例如，在收銀機，電梯，儲藏室後面），除非同時在這些空間中的所有個人都穿著可接受的面罩。但是，除非設計成供單個佔用者使用，否則佔用不得超過空間最大容量的 50%。負責方應在保持安全規程的同時，最大程度地增加室外空氣的通風（例如，打開窗戶，保持門打開）。
 - 負責方應鼓勵使用非接觸式付款方式或在可用時提前付款。在可能的情況下，盡量減少處理現金，信用卡，獎勵卡和移動設備的情況（例如，考慮允許客戶通過電子支付而不是現金支付小費）。
 - 負責的締約方應採取措施，在狹窄的過道，走廊或空間中使用膠帶或帶有箭頭的標誌減少雙向人流量，並在所有常用區域和任何區域內張貼指示六英尺空間的標誌和距離標記排隊通常會形成，或者人們可能會聚在一起（例如在預約櫃檯/收銀台區，健康檢查站，休息室之前）。
 - 盡可能放置標記或障礙物，以鼓勵一種定向交通。
 - 負責方必須在所有常用區域以及通常形成線路或人員聚集的任何區域張貼標誌和距離標記，以表示六英尺的空間（例如，進/出站，健康檢查站，休息室，收銀機區域）。
- 負責方可以考慮實施「僅限預約」政策，以限制走入式顧客和會眾。
- 負責方可以考慮實施「僅限預約」政策，以限制走入式顧客和會眾。

- 負責的當事方應關閉候診室，並應盡可能避免排隊。應當提前預約的客戶在至少六英尺外的車內或地點外等候，直到他們的預約時間為止。同樣，如果責任方不能立即為步入式客戶提供服務，則應給此類客戶一個預約時間，並要求他們在至少六英尺外的車內或地點外等候，直到他們的預約時間為止。
- 負責方必須在美髮沙龍或理髮店內外張貼與 DOH 新型冠狀病毒標牌一致的標牌。負責方可以根據自己的工作場所或環境開發自己的定制標牌，但前提是該標牌與美國商務部的標牌一致。應使用標牌來提醒員工和客戶：
 - 用面罩遮住鼻子和嘴巴。
 - 正確存儲，必要時丟棄 PPE。
 - 遵守身體疏導說明。
 - 報告新冠狀病毒的症狀或暴露情況，以及應如何採取行動。
 - 遵循手衛生以及清潔和消毒準則。
 - 遵循適當的呼吸衛生和咳嗽禮節。

B. 封閉空間內的聚會

- 責任方必須按照 CDC 指南《冠狀病毒疾病 2019 企業和雇主規劃和響應的臨時指南 (Interim Guidance for Businesses and Employers to Plan and Respond to Coronavirus Disease 2019 (COVID-19))》，最大程度地限制面對面的聚會（例如，員工會議，休息室，儲藏室），並儘可能使用其他方法，例如視頻或電話會議。當無法進行視頻會議或電話會議時，負責方應在通風良好的開放空間舉行會議，並確保個人彼此之間保持六英尺的社交距離（例如，如果有椅子，在椅子之間留出空間，讓員工交替坐等椅子）。
- 負責的當事方必須採取措施在小區域（如洗手間和休息室）中實現適當的社會隔離，並應開發標牌和系統（例如在佔用時進行標記）以限制無法在此類區域中保持社會隔離的佔用率；和
- 負責的各方應錯開時間表，讓員工在任何聚會（例如休息時）觀察社交距離（即六英尺的距離）。

C. 工作場所活動

- 根據上面提供的理髮服務業務和活動的定義，禁止責任方提供與理髮，染髮或造型無關的所有服務；禁止的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鬍鬚修剪，鼻毛修剪，面部護理，指甲護理，化妝，穿線，鑷子或打蠟。
- 負責的締約方必須採取措施，以減少人際交往和集會，方法是：
 - 僅在現場需要的人員中進行面對面的訪問；
 - 調整工作時間；
 - 減少現場勞動力，以適應社會疏導準則；
 - 換班設計（例如 A/B 團隊，錯開的到達/離開時間）；和/或
 - 可能的情況下進行批處理活動，以便員工可以保持社交距離並減少同時觸摸的手數（例如貨架）。

- 負責方應根據需要調整工作時間，以降低密度並加強清潔和消毒程序。

D. 運動和商業

- 負責任的當事人應禁止非必要的訪客進入美髮沙龍或理髮店。
- 負責方必須監視和控制進入企業的流程，以確保遵守最大容量要求。
- 劃定指定的接貨和交貨區域，盡可能限制接觸。
- 負責任的締約方應在可能的情况下清楚地指定單獨的入口和出口。
- 對於商品交付，責任方應實施非接觸式交付系統，使駕駛員在交付時留在車輛的駕駛室中，或者在不可行的情況下，責任方必須提供與預期活動相稱的可接受的個人防護設備，至少包括以下內容：在交付過程中，免費為交付人員提供布面罩。
- 負責方必須確保員工在轉移貨物（例如，從送貨司機處）之前和之後對手進行消毒（例如，在開始裝載物品之前先進行消毒；在所有物品裝載完畢後再次進行消毒）。
- 負責方必須關閉便利設施（如果適用），包括：
 - 自助式酒吧和取樣器；
 - 咖啡廳和餐飲服務區，外賣除外；
 - 飲水機；
 - 雜誌區。
- 負責方應考慮免除或放鬆取消費，以鼓勵客戶生病時留在家中。

II. 場所

A. 防護設備。

- 負責任的當事方在直接向客戶提供服務（即理髮服務）時，必須確保所有員工都戴上完全覆蓋鼻子和嘴巴的面部遮蓋物，並戴好面罩或護目鏡。即使員工相距六英尺或更多，員工也必須在與客戶互動時（例如，敲響購物記錄）隨時戴上臉罩。
- 除了某些工作場所活動所需的必要個人防護裝備外，責任方還必須採購，塑造或以其他方式獲得可接受的面罩，並在工作時向員工提供此類面罩，而無需向員工支付任何費用。如果員工需要更換人員或有必要的來訪者，責任方應備有足夠的面部覆蓋物，口罩和其他所需的個人防護裝備。面罩包括但不限於布（如自製縫製、快速切割、大手帕）、手術口罩、N95 型口罩和面罩。
- 使用後必須清潔或更換面罩，並且不得共享。請參閱 [CDC 指南](#)，以獲取有關布面罩和其他類型的個人防護設備 (PPE) 的更多信息，以及使用和清潔說明。
 - 注意，對於需要對工作面罩要求有更高防護等級的工作場所活動，不應將布面罩或一次性口罩視為可接受的面罩。例如，如果傳統上需要特定的批發貿易活動使用 N95 防毒面具，則用布或自制口罩將不足。必須遵守此類安全設備的 OSHA 標準。

- 責任方必須允許員工使用自己可接受的面罩，但不能要求員工提供自己的面罩。此外，本指南也不應阻止員工佩戴自己的個人額外防護罩（例如手術口罩，**N95** 防毒面具或面罩），或者如果責任方因工作性質而另外要求員工佩戴更多的防護性 **PPE**。僱主應遵守所有適用的 **OSHA** 標準。
- 責任方必須採取措施限制剪刀，噴霧瓶和剪刀等物體的共享以及共享表面的接觸；或要求工人在與共享物品或經常接觸的表面接觸時戴上手套（適合行業或醫療）；或者，要求工作人員在接觸前後進行消毒或洗手。
 - 如果共享，則兩次使用之間必須對設備進行清潔和消毒。
- 負責方必須培訓工人如何充分穿戴，拆卸，清潔（如適用）和丟棄個人防護裝備，包括但不限於適當的面罩。
- 負責方向客戶提供覆蓋物（例如理髮圍裙）時，他們必須確保這種覆蓋物在每次使用之間都是清潔的，新鮮洗淨的或經過消毒的，或者是一次性的。
- 責任方必須要求員工穿乾淨的工作服或禮服。
- 負責方必須確保員工在為客戶提供服務時戴上手套，或者要求員工在接觸前後進行消毒或洗手。
 - 如果使用了手套，則必須在每次約會後更換手套。
- 責任方必須確保所有顧客都戴上能完全覆蓋鼻子和嘴巴的口罩或布面罩，除非顧客未滿兩歲或無法在醫學上忍受這種罩面。
 - 對於理髮服務，負責方應鼓勵客戶佩戴環繞耳朵的面部覆蓋物，以防止在服務期間必須取下面部覆蓋物。如果必須暫時取下一個環以使髮型師或理髮師到位，則客戶必須舉起鼻子和嘴巴前面的遮蓋物。

B. 衛生，清潔和消毒

- 責任方必須確保遵守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和衛生廳提出的衛生要求和環境衛生要求，包括《[新型冠狀病毒病公共和私人設施清潔和消毒指導意見 \(Guidance for Cleaning and Disinfection of Public and Private Facilities for COVID-19\)](#)》和《[阻止傳播 \(STOP THE SPREAD\)](#)》海報（如適用）。責任方必須保留包括清潔，消毒的日期，時間和範圍的日誌。
- 負責方必須在現場提供並維護手部衛生站，具體如下：
 - 洗手：肥皂，溫水和一次性紙巾。
 - 洗手液：用於可能沒有洗手設施或不實用的區域的酒精基洗手液，其中酒精含量至少為 **60%**。
 - 負責方必須在整個美髮沙龍或理髮店內提供洗手液，以供員工和客戶使用。
 - 責任方必須要求員工在為每個客戶提供服務之前和之後，用肥皂和水洗手 **20** 秒鐘，以練習手部衛生。
- 負責的當事方應在洗手液站附近放置標牌，指示明顯沾污的手應用肥皂和水清洗；洗手液對明顯弄髒的手無效。

- 負責的各方應在美髮沙龍或理髮店附近放置可接收物品，以處理受污染的物品，例如個人防護裝備。
- 責任方必須為共用且經常觸摸的表面提供適當的清潔和消毒用品，並鼓勵員工在使用這些表面之前和之後，按照製造商的指示使用這些用品，然後進行手衛生。
- 負責的當事方必須對髮廊或理髮店進行定期清潔和消毒，並對許多人使用的高風險區域和經常觸摸的表面進行更頻繁的清潔和消毒。清潔和消毒必須嚴格且持續進行，並且至少應在每次輪班後，每天或更長時間進行一次。有關設施清潔方法的詳情，請參閱衛生廳《[公共及私人設施新型冠狀病毒清潔及消毒暫行指導意見 \(Interim Guidance for Cleaning and Disinfection of Public and Private Facilities for COVID-19\)](#)》。
 - 負責方必須確保對洗手間進行定期清潔和消毒。洗手間應根據使用頻率進行更頻繁的清潔和消毒。
 - 負責的當事方必須在可行的情況下通過使用標牌，佔用的標記或其他方法來減少廁所容量，以確保遵守疏離規則。
 - 負責方必須確保定期使用註冊的消毒劑對工作站設備進行清潔和消毒，包括至少在每個客戶之間進行一次。請參與在紐約州註冊過且在紐約州環境保護廳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Conservation, DEC) [列表](#)上的產品，這些產品被環境保護局認定為可有效應對新型冠狀病毒。
 - 如果清潔或消毒產品或清潔和消毒行為導致安全隱患或使材料或設備退化，責任方必須在使用和/或提供一次性手套之間放置手衛生站，和/或限制使用此類手套的員工人數 設備。
- 負責方必須在兩次約會之間留出時間以進行徹底的工作站清潔（例如 15 分鐘）。
- 如果確認僱員或客戶患有新型冠狀病毒，責任方必須提供對裸露區域的清潔和消毒措施，並且這種清潔和消毒措施至少應包括所有較重的運輸區域和高接觸表面（例如：自動販賣機，扶手，浴室，門把手）。
- 如懷疑或證實有人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有關《[設施的清潔及消毒 \(Cleaning and Disinfecting Your Facility\)](#)》的指導意見如下：
 - 封閉懷疑或確認患有新型冠狀病毒的人使用的區域。
 - 負責的締約方如果可以關閉受影響的地區，則不一定需要關閉其業務。
 - 打開外門窗以增加該區域的空氣流通。
 - 等待 24 小時，然後再清潔和消毒。如果 24 小時不可行，請等待更長的時間。
 - 清潔和消毒懷疑或確認患有新型冠狀病毒的人使用過的所有區域，例如辦公室，浴室，公共區域和共享設備。
 - 一旦對該區域進行了適當的清潔和消毒，就可以重新使用。
 - 與懷疑或確認患有新型冠狀病毒的人沒有親密接觸的員工可以在清潔和消毒後立即返回工作區。
 - 有關“親密或近距離”接觸的信息，請參閱 DOH 的《[第 1 種新冠狀病毒感染或接觸後重返工作的公共和私人僱員臨時指南 \(Interim Guidance for Public and Private Employees Returning to Work Following COVID-19 Infection or Exposure\)](#)》。

- 如果自懷疑或確認有新冠狀病毒的人訪問或使用該設施起已經過了 7 天，則無需進行額外的清潔和消毒，但應繼續進行常規清潔和消毒。
- 對於涉及共享物品（例如支付設備），區域和/或表面（例如門）的處理的活動，責任方必須確保至少每天清潔和消毒此類區域和物品。
- 負責方必須確保客戶之間的工作站和工具（例如刷子，椅子，頭枕，剪刀）得到清潔和消毒。
- 負責方必須禁止共享食物和飲料（例如自助餐），鼓勵自帶午餐，並留有足夠的空間供員工在用餐時觀察社會距離。

C. 分階段重新開放

- 鼓勵負責任的締約方逐步開展重新開放活動，以便在生產或工作活動恢復正常水平之前解決業務問題。負責方應在首次重新開放時考慮限制可服務的員工數量，工作時間和客戶數量，以便為運營提供適應變更的能力。

D. 溝通計劃

- 確認您已經審閱並理解了本州發佈的行業指導意見，並且您將執行它們。
- 責任方應制定針對員工，訪客和客戶的溝通計劃，其中應包括適用的說明，培訓，標誌以及向員工提供信息的一致方式。負責方可以考慮開發網頁，文本和電子郵件組以及社交媒體。
- 責任方應鼓勵客戶遵守 CDC 和 DOH 關於使用 PPE 的指南，特別是在無法保持 6 英尺的社交距離時，通過口頭溝通和指示，來覆蓋面部。
- 負責方應在零售場所內外張貼標牌，以提醒人員和客戶遵守適當的衛生習慣，與社會保持距離的規則，適當使用 PPE 以及清潔和消毒方案。

III. 流程

A. 篩選和測試

- 強烈建議責任方確保在員工執行此類服務之前，已經通過診斷測試對直接向客戶或向客戶提供服務（即理髮）的員工進行了新型冠狀病毒的檢測。只要髮廊/理髮店所在的地區仍處於該州重新開放的第二階段，就應每 14 天對員工進行一次測試。強烈建議客戶與直接向其提供服務的員工詢問該員工是否已接受測試。
- 負責方必須對員工以及在可行的情況下對訪客實施強制性的日常健康檢查實踐，但這種檢查不應強制要求客戶和送貨人員進行。

- 在員工向工作地點報告之前，可以遠程執行篩選操作（例如通過電話或電子調查）；或可以在現場進行。
- 篩查應進行協調，以防止工人在完成篩查之前相互緊密接觸。
- 至少必須對所有工人和來訪者進行篩查，並使用確定的工人或來訪者是否具備以下條件的問卷來完成檢查：
 - (a) 在過去 14 天內曾與新型冠狀病毒檢測呈陽性或有新型冠狀病毒症狀的任何人員密切接觸或近距離接觸。
 - (b) 在過去 14 天內檢測出新型冠狀病毒的陽性結果；和/或
 - (c) 在過去的 14 天中，您有任何新型冠狀病毒的症狀。
- 負責方應要求客戶提供口頭或書面確認，以表明他們在過去 14 天中未與任何檢測出冠狀病毒陽性或患有或患有新型冠狀病毒症狀，經檢測為新型陽性的人保持密切聯繫。或過去 14 天有冠狀病毒。
- 有關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症狀的最新信息，請參閱 CDC 關於「[冠狀病毒](#)」的症狀的指南。
- 責任方應要求員工立即以及是否對他們對上述任何問題的回答發生變化，例如他們在工作時間之內或之外開始出現症狀。
- 每日溫度檢查也可以根據平等就業機會委員會或 DOH 指南進行。禁止責任方保留員工健康數據（例如溫度數據）的記錄。
- 負責的當事方必須確保任何進行篩查活動（包括溫度檢查）的人員都受到適當保護，以免暴露於可能具有傳染性的員工或進入髮廊或理髮店的訪客。進行篩查活動的人員應由熟悉 CDC，DOH 和 OSHA 協議的僱主識別的人員進行培訓。
- 應提供篩查儀並使用 PPE，至少要包括一個口罩，並且可能包括手套，隔離衣和/或面罩。
- 篩查患有新型冠狀病毒症狀呈陽性的員工，不得進入工作場所，應帶回家，並指示其與醫療保健提供者聯繫以進行評估和測試。如果新型冠狀病毒的檢測結果呈陽性，則負責方必須立即通知國家和當地衛生部門。責任方應向員工提供有關醫療保健和測試資源的信息。
- 負責方應參考 DOH 的《[針對冠狀病毒感染或暴露後重返工作的公共和私人僱員的臨時指南](#)》，以了解在懷疑或確診冠狀病毒病例後或之後尋求重返工作崗位的員工的協議和政策。該僱員與患有新型冠狀病毒的人有密切或接近的接觸。
- 負責方必須指定一個中心聯絡點，該中心可能因活動，地點，班次或工作日而異，負責接收和證明已查看了所有員工的調查表，並且該聯絡點還被指定為員工和來訪者告知其是否 問卷中指出，他們後來出現冠狀病毒相關症狀。
- 負責方必須指定一個現場安全監控器，其職責包括持續遵守現場安全計劃的所有方面。
- 責任方應尽可能保留每个人的日志，包括工人和訪客，他們可能与工作地点或工作地点的其他个人有密切联系；不包括使用适当的 PPE 或通过非接触方式进行的交付。日誌應包含聯繫信息，以便在診斷出員工患有新型冠狀病毒的情況下可以識別，跟踪和通知所有聯繫人。負責方必須與州和地方衛生部門的聯繫人追蹤工作合作。

- 負責方應創建並維護帶有所稱和聯繫信息的客戶日誌，以便在必要時可以聯繫他們以進行聯繫追蹤。責任方應大力鼓勵客戶在此類日誌中提供其姓名和聯繫信息，但不得強制其這樣做，也不得要求識別或拒絕為不提供此類信息的客戶提供服務。

B. 追蹤

- 負責方必須在其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收到任何阳性新型冠状病毒测试结果的通知后，立即通知当地卫生部门和 DOH。
- 如果员工，访客或客户在业务测试中互动时呈阳性，则责任方必须与当地卫生部门合作以追踪工作场所中的所有联系人，并将所有登录的员工和访客/客户通知卫生部门（适用时）在雇员开始出现新型冠状病毒症状或测试呈阳性之前 48 小时进入零售地点，以较早者为准，但必须遵守联邦和州法律法规的保密要求。
- 州和地方衛生部門將實施對感染者或受感染者的監視和行動限制，包括家庭隔離或檢疫。
- 被警告已與新型冠状病毒患者密切接觸或接近的個人，並已通過追蹤，跟踪或其他機制被警告的個人，必須在警告時向雇主自我報告，並應遵循上面引用的協議。

IV. 雇主計劃

負責方必須在現場明顯張貼完整的安全計劃。紐約州提供了一個重新開放業務的安全計劃模板，以指導企業所有者和經營者制定計劃，以防止新型冠状病毒的擴散。

有關其他安全信息，指南和資源，請訪問：

紐約州衛生廳新型冠状病毒網站
<https://coronavirus.health.ny.gov/>

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冠状病毒（新型冠状病毒）網站
<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index.html>

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新型冠状病毒網站
<https://www.osha.gov/SLTC/covid-19/>

[在下面的鏈接中，確認您已閱讀並理解您根據本指南進行操作的義務：](#)

<https://forms.ny.gov/s3/ny-forward-affirmation>